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園全  
電話：02-7712-9023  
電子信箱：yuchu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1500133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數位發展部函 (A09000000E\_1150013369\_senddoc3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公告「公部門人工智慧應用參考手冊」事宜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數位發展部115年2月3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5400016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 2026/02/09 11:28:09  
電 子 文 章  
交 換 章

總收文 115.02.09



1150014667